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安徽高等研究院校企联合人才培养和科研攻关项目硕士研究生招生公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重要部署，深化产教融合和科教融汇，教育部支持建设安徽省高等研究院。安徽高等研究院作为服务校企联合人才培养和科研攻关的机制性平台，以联合人才培养和科研攻关项目为基础，按照“市场主导、政府主推、高校主研、企业主用”的原则，实行“双导师制”、工学交替模式开展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根据教育部、安徽省和学校有关文件，为做好我院 2025 年安徽高等研究院校企联合人才培养和科研攻关项目（以下简称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原则

按照“自愿报名、择优录取、严格考核、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校企联合开展招生工作。

二、招生计划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硕士研究生计划招收全日制材料工程专业学位硕士 15 人，具体招生项目、招生专业、招生导师和招生计划等信息如下：

表 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高等研究院校企联合人才培养和科研攻关项目招生信息表

项目主持人（高校）导师信息						企业信息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姓名	职称	导师资格	项目名称	企业名称	企业导师	所在市
085601	材料工程	3	王静	教授	硕导	传感器电极修饰关键材料研究	合肥迈诺仪器有限公司	黄建华	合肥市
085601	材料工程	3	王庆平	教授	博导	凤阳石英资源制备光伏坩埚用高纯石英砂关键技术及工程示范	安徽凤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王虎	滁州市
085601	材料工程	3	黄润	副教授	硕导	面向骨肉瘤诊疗的光热协同纳米载药体系开发	安徽神东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陶欣荣	淮南市
085601	材料工程	3	盛绍顶	副教授	硕导	3D打印高端TC4合金关键装备及制造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	安徽拓宝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张成林	芜湖市
085601	材料工程	3	田恐虎	副教授	硕导	环保人造板智能制造及成套设备智慧控制系统技术	淮南市淮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王一春	淮南市

三、招生对象

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硕士研究生考生需参加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统一考试，且初试成绩达到我院招生专业领域复试分数线的全日制考生。

四、报考方式

涉及 2025 年教育部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的材料工程专业为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该专业按总计划开展一志愿（调剂）复试录取工作。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从复试合格考生中遴选，考生可自愿选择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专项专用，不得挪用）。报考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提前查看报考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名称和导师姓名等信息（见表 1 中的信息），并按照学院通知要求将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志愿信息表（样式见附件 1）提交到学院，不得兼报同一学院同一专业领域的普通计划，学院负责统计、汇总、复核拟录取考生选择的计划类型。

招生学院	联系人	邮箱	联系方式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王老师	wangb@aust.edu.cn	0554-6670517

五、复试办法

复试具体要求按照《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复试小组成员由学校和企业专家共同组成。

六、录取办法

高等研究院项目硕士研究生招生按照考生总成绩（参照复试录取办法执行）及所报项目组织的校企导师联合面试结果依次确定录取计划类型，录满为止。

1) 若选择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生源数超出该计划指标数，该类生源须参加所报项目组织的校企导师联合面试，择优确定生源，超额部分将自动转入普通计划；

2) 若选择普通计划生源数超出该计划指标数，按考生总成绩择优确定生源，超额部分将自动转入高等研究院专项计划；

3) 各项目的专业领域招生计划在一轮录取后，如存在缺额，优先面向报考同一专业领域其他项目未录取的合格考生择优录取；

4) 如有考生自愿放弃（递交放弃拟录取资格的书面材料并签字确认），按考生总成绩依次递补，录满为止。

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招生计划在一志愿录取后，如存在缺额，则采取调剂录取，其调剂复试录取规则参照一志愿复试录取办法执行。

七、培养模式

依托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招收和培养的研究生，按照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标准学制，以项目为依托，以企业为载体，实施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开展工学交替培养和校企双导师制联合指导。校企共同负责对研究生进行全过程培养（包括思想品德、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学风和职业素养等方面教育）。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与安徽理工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一致。在确定招生录取时，高校、企业、导师、研究生四方须签署协议（具体内容 by 学院通知相关考生），明确各方的责、权、利。

八、保障政策

依托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招生计划录取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按相关规定享受以下保障政策。

1.政府奖学金（科研实践补贴）：在基本学制年限内，根据考核结果，除学校正常的奖助学金外，项目来源企业所在市政府按照全日制硕士不低于 3000 元/月/生，设立政府奖学金或科研实践补贴，按照一年 12 个月分次发放。

2.科研住宿条件：入企开展科研实践期间，由项目来源企业（或企业所在地市政府）免费提供住宿，硕士研究生每 2 人 1 间，并足额

购买人身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在校学习期间，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统一标准安排住宿。

3.人才专项政策：享受安徽省专项支持政策，经考核合格，毕业并获得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可获得相应的工程师证书。毕业就业时，不要求到合作企业定向就业，在同等条件下合作企业优先录用。

九、其他说明

1.安徽高等研究院项目招生复试录取其他相关工作按照《安徽理工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和《安徽理工大学 2025 年接收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执行。

2.未尽事宜按照教育部、安徽省有关规定和学校解释执行。

3.学校研招办联系电话：0554-6668749；学院研招办联系电话：
0554-6670517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研招办

2025 年 3 月 24 日